

证券代码：430143

证券简称：武大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☒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钟浩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852,26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.85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3,44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8%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、分管财务的副总经理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68,8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3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68,8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3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68,82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%；反对股数 83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68,82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%；反对股数 83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68,82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%；反对股数 83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、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68,8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3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68,8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81%；反对股数 83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2,768,82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99.81%；反对股数 83,44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 序号	议案 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五	2024 年年度利 润分配方案	2,899,000	97.20%	83,446	2.80%	0	0%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北华隼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姚远、王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《湖北华隼律师事务所关于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湖北武大有机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5 年 4 月 22 日